

公开的基督

宾斯德
陈德明
谢颂羔

著 译

龔斯德原著

公
開
的
基
督

上海廣學會出版

公開的基督 目錄

第一章 開始……………一一五

第二章 與人生接觸……………六一二五

第三章 公開討論會中所得的感想……………二六一四六

第四章 重生……………四七一六三

第五章 羣衆的救贖……………六四一七四

第六章 擴大的基督……………七五—八五

第七章 注重經驗……………八六一一〇〇

第八章 差不多……………一〇一—一二三

第九章 把握與權威……………一一四—一二二

第十章 解釋基督……………一二三—一三三

第十一章 國外佈道者的公開討論……………一三四—一四四

第十二章	公開討論會中的『國際』	一四五—一五九
第十三章	在聖餐席上	一六〇—一七三
第十四章	十字架——人生的鑰匙	一七四—一八九
第十五章	道路	一九〇—二〇四
第十六章	普遍的基督	二〇五—二一九
第十七章	國際的討論桌	二二〇—二四二

公開的基督

第一章 開始

印度給我無數偉大的新見解，此外，更令我欣喜的，就是有一位印度教徒爲我們開了那公開討論會議的門。這個會議既然是一個印度人所發起的，而且他又竭力幫忙，代爲組織起來。第一次的會議，就是在他家中，當時開了一個茶話會，集各人於一堂，隨便討論，作個人談話，其結果很爲圓滿。我們坐在一處，不久，就把基督的真面目很赤裸裸地表現出來了。當時我問基督之來與一切西方主義脫離，則他們作何感想，或者基督自己親來與印度的心靈相接觸，他們又作何感想呢？當我這樣說時，某市長問我：你所說的尋找基督究竟是什麼意思呢？他言時態度頗爲誠懇，足見其真心尋求真理，並非祇有外貌而已，他所要知道的是經驗中的基督呀！停了一會，我就很誠意地告訴他，我是怎樣尋着了基督的，而且我尋着了這寶藏以後，是怎樣的快樂？於是，他就更切心地

問道：「那末，告訴我，我究竟如何才能尋到基督呢？我也約畧地告訴了他。這裏，我們是和城中領袖們集在一起很真誠地很切心地作個人的談話，以期尋求着基督。」

我們以爲小團體的會議是有很好的成績，而且前途也極有希望，但是也有種種困難。例如有的人是膽小而少言，有的人却惡意而強辯，這些都是很困難的。要他們都能開誠佈公的討論，却是很不容易的事。在這樣充滿了懷疑與誤解的不良空氣中，我們怎樣和他們接近呢？

數星期之後，我們在另一城中聚會。當時我又論及這種小團體會議。某君提議，他擬邀集城中領袖可以在花園中聚會，當時我頗爲贊成。然而實際上這也並不是容易的。當我在花園中緩步，想及在這小團體會議中，我當說些什麼時，忽然得了一種思想：爲什麼不把這個會議改成一个宗教的公開討論會呢？使他們每一個人都講他們自己的宗教經驗。但是，我當時並不敢冒昧做去，不過我很希望聚攏一般對宗教方面較有興趣者共同討論。不久，這希望果然實現，我的計劃亦一一見諸實行，終於寫成這本冊子。我們起先的目的，就是不用老法子研究宗教，我們所用的方法是一種科學的研究方法。從前

討論宗教，往往各執一辭，爭誇自己所信的宗教而排斥異教，完全是主觀的，守舊的。現在的方法是比較的，科學的，互相把宗教的經驗說出來，共同交換，然後再尋求一個結論。在宗教的經驗方面，有的是失敗，有的是成功，大家可以貢獻給他人，作公開的討論。所以這種公開的討論既不是辯論，也不是空談，乃是將自己的經驗講出來，使大家有份。每一個人都能這樣，那末，就可以增多心得了。當討論的時候，各人將自己的經驗，貢獻給大眾，大家都真誠地注意着，那時，我覺得心跳耳熱，深深地受着感動。在會的人們，都輪流發言，述說自己的經驗。然而這並非強迫的，完全在乎自己的興趣，自己覺得沒有講述的必要，儘可以不講。教派不同，各人的宗教經驗當然也隨之各異，在這會中有佛教徒，回教徒，或崇信刺馬 *Mahab* 者，我們都放懷直言，毫不隱瞞。各人都能真誠地申說他自己的信仰很是自由，不必強同。在座的人們，雖然是教派不同，但皆能虛心地領受，恭敬地表着同情。其中也有完全不相信宗教，而以服務國家為宗教者，但是他們很熱誠地討論。這種公開的自由的態度是很值得我們欣羨的。因為在討論時，有了這樣的精神，所以就免得有心口不符的現象，虛偽的表示了。當第一次討論時

，尚有些人們挾成見而討論，對於別教的人們，持着戰爭的態度。但是因爲大多數的人們都抱着這樣公開的寬大的態度，十分鐘之後，他們也就融化了。他們曉得這樣的討論，並不是宣戰，却是使人生合而爲一。從這樣的討論中，宗教與人生方始相聯起來了。上面已經說過，當各人述說其經驗時及難處時，我們自覺心跳耳熱，同時，又感到奇妙的快樂，深深地受着感動。因爲當時所討論的都是極富於宗教色彩的。印度人民一向尋求上帝及真理，他們是富有哲學及文化的，或者，在精神上的程度，他們更高出歐美的人們。在會中他們所提出的宗教經驗，都是極有價值，當時的我實在覺得自己是不配在那裏討論了。在印度我們所講的福音，反變爲平淡，因爲這福音如果去了一切的外表，所剩的事實還有幾何？牠能不能引我們入於真實，是否有這種力量去回答這生命的大問題呢？是否像殘光一般，至少可以照徹我們一部份的人生，還是全無照耀的可能呢？我們再看看究竟能不能適合於人們知力的，道德的，心靈的，社會的需要呢？

德國哲學家愷撒林 (Keyserling) 在自己國中研究得討厭了，就向外國去遊歷，換些空氣。從事於國外佈道者，亦有這種好處。他對於自己的宗教生活不得不仔細地加以思

案及考慮，不會人云亦云，糊塗過去了。因為到了國外，環境既異，思想亦不同，昔日以爲天經地義者，受了異國思想及環境的影響，或完全平淡，成爲很普通的東西，這樣，聽那些有意義的，方始能存在。幾年前，當我在美國南加利福尼亞州，人們問我教義，我往往以沒有興趣答之，當時，我實在覺得，我對於宗教的熱忱，不配做一個傳教師，但是，自從和別種信仰和別種生活接觸後，我就不得不想到這個偉大的人生問題了。當此會議時，我的心跳甚快，我深深地相信不但主耶穌將他被釘的手引我們入宗教之門，而且，這也是他召喚我們的一種艱危的冒險。從這扇接近宗教的門裏，或者可以引着我們進入生命之路吧！

第二章 與人生接觸

當討論的時候，我們預先邀聚的同志十五六人中都是不信基督教的，同時也邀集了基督徒五六人。當時我們預先說明，我們的目的決不是強迫他們相信基督教，一定要用基督的教義來感化他們，或者麻醉他們，所以聚集的緣故，就是人多則觀念複雜，意見

豐富，大家可以各抒所見，互相發明。這十五六人大概對於宗教都抱有豐富的興趣者，有的受過西方的高等教育，有的是很富於宗教的智識的。五六個基督徒中，大半是印度人，只有少數是西方人。

集會討論時，最重要的是二個問題：一個是我們已否尋着上帝；一個是如何才能尋到。我們不尚多言，只把簡單的言辭，概括地說出來，不要傾向於哲學，因為空談玄虛，實在是不能尋着上帝的。在下面我們把各派的意見約略記述下來，使讀者們得到一個概觀。

(一) 吠陀學派

印度法院庭長：想到宗教即聯想到人生的目的，我個人的目的，即提高靈魂使合而為一。

印度教徒：我的目的是在自覺及對於上帝的覺悟。這樣的自覺，須經過幾次重生而成的。我尋求高尚的理想，在深深的心坎中發出此種希望，但是一時是不能達到目的，惟有耐心靜候而已。

印度教徒：無論何物中皆有上帝存在。我在喀利 Kali，刺馬 Rama，訖哩史那 Krishna，三神中都有上帝的覺悟，而且從那裏得到安慰。

印度校長：宗教就是本分 Dharma 的意思。宗教能提高人們到豐富的生活。並且使人在各方面得以發展。宇宙之間永久的定律能使人在肉體，思想，和精神上生長着，同時，也覺悟精神是極重要的。在思想方面，吠陀派的哲學很好，但是太偏於抽象，不合實際的需求。所以我自覺不能充分地實行，但我很欲求神明喜悅，而行出來的方法，便是去服務人類。

印度的學生：在我看來，世間一切都是虛空的，幻滅的。宗教的目的乃是超出這樣的幻覺。在宇宙中有一種規則，能與那規則攜手進行，便是我的宗教。爲了這個原故，我不得不信有一個上帝。不過我對於所信仰的仍舊很懷疑，不十分明白。

印度教徒：世間一切的事情中，尋求上帝實爲最難，所以我覺得還沒有尋到上帝。我相信從吠陀之道可以尋到上帝。但是欲尋求上帝，必需放棄一切世事。

印度教師：我之人生目的就是尋求宇宙間一個普遍之我。能達到此，則一切都解決

了。

印度經學家：欲求得救，必須將五官減低官能作用，以至於無，這種修養非長時期不爲功，也許終身爲之方能有所成就。

印度某宗派領袖：宗教是內在力的一種發展，宗教在一方面拒絕外來的壓迫，一方面則發展內在的力量。能夠這樣，心中方平安，視人類如兄弟手足。這樣的觀念是很真確而不是虛僞的。我願意接受無論甚麼宗教。但是我敢說，我是沒有尋着上帝的。

印度教師：我看見在我之外，尚有一個大我。我坐在上帝的外面，很是苦痛而憂愁，我願意全身投到上帝懷中，這樣，我才得到平安。

印度教授：我是一個吠陀教徒，所以我反對一切的儀式，外表和個人的上帝，經典雖然有用，我亦不贊成，我所信賴者並非外力，是內在的力。

印度教徒：我起先信維士努宗派 Vishnuism，後來變爲婆羅門宗派 Brahmoism 最近則改爲錫克塔宗派 Shaktism，但是我現在又變爲吠陀教派 Vedantism 了。

某南克教徒：第一當了解自己，明白自己，始能明白上帝。最重要的就是將自我除

去。空氣在球內膨漲起來，很不舒服，球破之後，始與外面的空氣相合，我們亦是如此，必須先解放自我，與萬有相合，而後覺得平安。

印度教徒：我們猶如大千世界中的小千世界。有色玻璃使光不得透過，我們必須把此隔膜移去，然後可與大宇宙相合。世間一切的人皆未得救法，曾得之者，據書上寫着只有兩人耳。

印度學者：基督教與基督頗有分別，基督是神明之一，基督教則頗有缺點。當時我就提出謂此君所說，未免與本會宗旨不合，他就答道，尋求上帝是一件極困難的工作，而且非經過長時期不可，同時，要把這樣的經驗解釋給人聽，也非經長時期不可。

(一) 信從一神或多神 Bhakti 者

印度律師：所謂宗教者，就是與上帝相通，或者相信上帝。上帝的觀念，很是複雜，但我個人則相信刺馬為主宰。我的敬拜之心，即竭力仿效神明，照他的榜樣而行。愈像則愈足增我宗教上的經驗。我的目的就是如此，他日究竟如何，非我所知。這信心的結果就是與上帝交通，與大千世界之靈相結合。

孟加拉的信徒：有時對上帝發生疑慮，有時則又信之。父親贈我薄伽梵歌 Gita，我曾讀了十七年，某夜似醒非醒的時候，忽然看見了光明。這奇妙的光明是永遠不能忘的。但是後來我想再見這個異像，可是再也不能了。現在我對於一切的人類和獸類都同樣地愛他們，就是植物也是這樣。我的腦力很不濟，讀書不能記憶，現在我的唯一目的即從宗教中達到我的鵠的。一切的宗教在我看來，都是差不多的。

印度宗教領袖：我信維士努宗派。而且時時唱聖歌和奉行各種的儀式。在家裏，當妻子不在旁邊的時候，我覺得和上主殊相親近。當每次敬拜後，我也覺得和上主親近。哈拉 Hari 之名給我快樂。

印度教徒：講宗教經驗實非易事，如同墮子難述苦味。我所選擇的就是宗教。所以當我的孩子生後即死，我也不甚悲，因為我有深切的信仰。

印度教徒：我終日思想上帝；金錢，家庭，都不甚注意。

(三) 瑜伽的信徒 Karma Yoga

某印度人：宗教全部就是正當的行爲。

某印度律師：要達到我們的理想，當然非一朝一夕所能夠的。我們所當爲的，即追隨我們的本分 *Dharma*。因此，每逢舉行宗教禮拜的時候，心中就得到安慰。行禮節沒有錯誤，那就是我高興的日子。

某印度教徒：一個偉大的有科學精神的人，可以爲善而行善；但是一般的人們必須有宗教而始肯行善。所以高尚的靈魂是不需要宗教的。

某印度教徒：上帝之大法是不變的。因果之道 *Karma* 亦必由其常道而行。

某印度教徒：我相信不求自利的工作。我相信訖哩史那在薄伽梵歌所解釋的人生。我相信爲虔誠而虔誠的敬拜。

某國家主義者：只有學者才能實行宗教。無識者是完全不懂的。我的宗教就是一方面待人好，一方面不害人。

印度愛國主義者：基督教中所說重生的經驗，我是不知道的。但是我相信宗教可以從憂中得樂。『道』使每一個人在社會上都有相當的地位，他又應許每一個人在來世有較好的希望，在今世減低了競爭。本分的觀念使人憂樂無動於中，而且能夠使他的行爲適

應每一種環境。可是這種本分的宗教是缺乏快樂的。只有基督徒，在我看來，倒是很快樂的。然而快樂在我的生命中却是很缺乏的啊！

某牧師：我相信在愛，服務，內心的清潔中可以尋着上帝——是從行為中不是專從默想中尋找上帝的。雖然我沒有看見過上帝，而且也不承認他，但是我相信我是他的僕人。

某印度教徒：我的宗教生活完全託在我的神手中。當我有困難的時候，我去領受他的教訓。道是最重要的。牠指導我，引我行善。上帝是宇宙的總匯，就是他，才使我和宇宙聯合起來。

某律師：如果一定要守宗教才能尋到上帝，那末，我是很不合宗教式的。我所願意的就是在愛國方面尋找上帝。這樣我效勞國家，就是服務於上帝。當我工作的時候，我一點不失望，因為我相信上帝必然援助我的。

某教師：我相信我們尋找上帝，並不是在宗教中，却是在行為之中。

某法官：我是一個懷疑派，對於尋求宗教並不十分急急。因為我不知道尋着之後，有何用處。有人尋求上帝，尋着了一個百頭喀利，他不得不心中暗笑，因為他覺得，如果這神明傷風起來，豈非不得了麼？所以我並不急於尋求。

某印度教徒：我對於宗教並無興趣，不過我想輪迴之說是可以解釋人生的。

某留英學生：有時我覺得宗教是有價值的，有時我覺得並沒有。如果宗教是有價值的，那末，宗教的價值就在道德之中。

某電機工程師：生命是一條急流，我不曉得在那裏我可以停泊，在那裏我將要漂去，或者在那裏我可尋着上帝。

某律師：當我生意興隆，顧客衆多的時候，我不免想到上帝，但是在困難的時候，我覺得因果之律就來光顧我了。於是我不顧上帝，那時我只當他是一位學校中的嚴師就是了。

某縣長：我很是驚奇，我想宗教是一種力，所以我敬重刺馬，訖哩史那，但是我並不能這樣做去。在試驗的時候，我想只事耕耘，不問收穫，但是我失敗了。於是第二次